重要提示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比中光"、"发行人"或"公司")根据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会")颁布的《关于在上海证券

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证监会公告[2019]2号)、《证券发行与承

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17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

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1]76号)

(以下简称"《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 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以下简称"《承销指引》")、《上海市

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上证发[2018]40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 实施细则》")、《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上证发〔2018〕41号)

(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颁布的《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

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

证协发[2018]142号)以及《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注册

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212号)等

相关规定,以及上交所有关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和最新操作指引等有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中金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及中金公司合称"联席主承销

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

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

发行的战略配售、初步询价及网上、网下发行由联席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本次发行的战

略配售在联席主承销商处进行,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均通过上交所IPO网下申购电子平台

(以下简称"网下申购平台")进行,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

本公告。关于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上交所网站(www.sse.com.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 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 本次发行数量(万股)

四数孰低值(元/股)

数孰低值,以及超出幅度

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

所属行业T-3日静态行业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发行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

网上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数量(万股)

承销方式

"四数孰低值"即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产品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本公

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官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

告及在2022年6月27日(T-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

日报》和经济参差网上的《图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

情况,请仔细阅读2022年6月20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奥比中光科

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

向书》")。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在此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招股意向书》中"重大事项提

示"和"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

(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 已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849号)。发行人股票简称为"奥比中光",扩

位简称为"奥比中光",股票代码为"688322",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 证券简称

投资者可通讨以下网址(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listing/、

奥比中光

奥比申购

,000.10

余额包销

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网下申购简税

定价方式

设行后总股本(万股)

本次发行价格(元/股)

听属行业名称及行业代码

路配售回拨后网下发行

网下每笔拟申购数量上降 (万股)(申购数量应为 0万股整数倍)

网上每笔拟申购数量上 (万股)(申购数量应

网下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照本次发行价格计算的 i计募集资金总额 (万 123,963.10

数量(万股)

http://www.sse.com.cn/ipo/home/)查阅公告全文。

0.99

2,615.7190

022年6月28日

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

下申购,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787322"

、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采用战略配售、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一)初步询价情况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期间为2022年6月23日(T-3日)9:30-15:00。截至2022年6月23 日(T-3日)15:00,联席主承销商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共收到32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 的7,383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报价区间为19.36元/股-178.00元/股,拟申购数 量总和为7,477,580.00万股。配售对象的具体报价情况请见本公告"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

根据2022年6月20日刊登的《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 的参与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条件,经联席主承销商核查,有5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67个配 售对象未按要求提供审核材料或提供材料但未通过联席主承销商资格审核;16家网下投资 者管理的76个配售对象属于禁止配售范围;以上20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共计143个配售对 象的报价已被确定为无效报价予以剔除,对应拟申购数量总和为161,230.00万股。具体参 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被标注为"无效报价"的部分。

剔除以上无效报价后,其余32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240个配售对象全部符合《发行 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条件,报价区间为19.36元/股-178.00元/股,对

(二)剔除最高报价情况

应拟申购数量总和为7,316,350.00万股。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依据剔除上述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 进行排序并计算出每个价格上所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总量后,同一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 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的按申报时间由晚至早、同一拟申购 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购时间上(申购时间以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记录为准)按上交 所网下申购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的顺序排序,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 高部分的由购。剔除的拟由购量不低于符合条件的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由购总量的1%。当拟 剔除的最高申报价格部分中的最低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可不 再剔除。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

经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将拟申购价格高于47.19元/股(不含47.19元/股) 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 拟申购价格为47.19元/股的配售对象中, 申购数量低于1,300万股 (不含1,30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47.19元/股,申购数量为1,300万股 的,且申购时间均为2022年6月23日14:41:28.747的配售对象,按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自动 生成的配售对象从后到前的顺序剔除31个配售对象。以上共计剔除80个配售对象,对应剔 除的拟申购总量为74,010.0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申报总量7,316, 350.00万股的1.0116%。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请见"附表:投资 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备注为"高价剔除"的部分。

2、剔除后的整体报价情况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为319家,配售对象为7,160个,全 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本次发行剔除无效报 价和最高报价后剩余报价拟申购总量为7,242,340.00万股,整体申购倍数为2,828.95倍。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详细报价情况,具体包括投资者名称、配售对

象信息、申购价格及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资料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列除 尤XX 按价 和 取 尚 按 价 归 网	下投資者剩余預問言思如	11:
类型	报价中位数(元/股)	报价加权平均数(元/股)
网下全部投资者	32.4800	32.1512
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	31.0600	31.9779
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 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	31.4900	32.2246
基金管理公司	31.0600	31.9052
保险公司	29.8700	31.8213
证券公司	33.3100	32.3844
财务公司	-	-
信托公司	28.5050	32.4365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34.0000	33.2806
私募基金	34.3800	32.7500

在剔除无效报价以及最高报价部分后,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发行询价报价 情况,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 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 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0.99元/股。本次确定的发行价格未超出四数孰低值。相关情 况详见2022年6月27日(T-1日)刊登的《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此发行价格对应的市销率为: 1、23.53倍(每股收入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营业收 入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26.14倍(每股收入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营业收 入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发行人上市时市值(本次发行价格乘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数)为 123.96亿元,不低于人民币100亿元,满足在招股书中明确选择的市值标准与财务指标上市 标准,即《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二十四条第一款上市标准:

"(一)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0亿元;" (四)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规定的有效报价确定方式,拟申报价格不低于发 行价格30.9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未被高价剔除的 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

本次初步询价中,93家投资者管理的2,766个配售对象申报价格低于本次发行价格 30.99元/股,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为3.070.060.00万股,详见附表中备注为"低价未入围"部

因此,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228家,管理的配售对象个数为4, 394个,对应的有效拟申购数量总和为4,172,280.00万股,为回拨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1 629.75倍。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名单、拟申购价格及拟申购数量请参见本公告"附表:投资者 报价信息统计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可以且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参与网下申购。

联席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 进行进一步核查,投资者应按联席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 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 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

的,联席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五)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

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截至2022年6月23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 布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26.57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销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公司市值 (亿元)	2021年营业收入(亿 元)	对应的静态市销率(倍)		
688256.SH	寒武纪-U	257.72	7.21	35.74		
688327.SH	云从科技-UW	182.13	10.76	16.93		
688002.SH	睿创微纳	181.49	17.80	10.19		
	可比	20.96				

数据来源: Wind资讯, 数据截至2022年6月23日(T-3日) 注: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全五人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本次发行价格30.99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摊薄后静态市销率为26.14倍,高于同行 业可比公司2021年静态市销率平均水平,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 险。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 出投资。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二)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000.10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00%,全部为公 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40,000,10万股。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8,000,200股,占发行总规模的20,00%,战略投资者承 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 配售数量为7,443,810股,占发行总数量的18.61%,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 差额556,390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6,157,190股,占扣除最 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34%;网上发行数量为6,400,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 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9.66%。最终网下、网上初始发行合计数量32,557,190股,网上及网 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 发行价格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 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 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0.99元/股。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186,292.03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30.99 元/股和4,000.10万股的新股发行数量计算,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 123,963.10万元,扣除约8,229.10万元(不含增值税)的发行费用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115,734.00万元(如有尾数差异,为四舍五人所致)。

(五)网上网下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电购将于2022年6月28日(TFI)15:00同时截止。网上、网下电购结 東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于2022年6月28日(T日)根据网上网下申购总体情况决定 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和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 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未超过50倍 的,将不启动回拨机制;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50倍但低于100倍(含)的,应 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5%;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 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回拨后无限售期的网下发行数 量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无限售期股票数量的80%:

2、若网上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向网下回拨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能足 额申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行;

3、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2022年6月29

日(T+1日)在《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 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六)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 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 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 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网 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网下限售摇号抽签将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 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 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

战略配售股份限售安排详见"三、战略配售"。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22年6月20日 (周一)	刊登《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招股意向书》等相关公告与文件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网下路演
T-5日 2022年6月21日 (周二)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网下路演
T-4日 2022年6月22日 (周三)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当日中午12:00前) 网下投资者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注册截止日(当日中午12:00前) 网下路演
T-3日 2022年6月23日 (周四)	初步询价日(网下申购平合),初步询价期间为9:30-15:00 联席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战略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T-2日 2022年6月24日 (周五)	确定发行价格 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可申购股数 战略投资者确定最终获配数量和比例 刊登《即上路确公告》
T-1日 2022年6月27日 (周一)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阿下发行申购日 (9:30-15:00,当日15:00截止) 阿上发行申购日 (9:30-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及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関上申购配号
刊登《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申购据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刊登《阿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阿下安行採配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和薪股配售经纪佣金到账截止16:00 阅上中签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 阿下配售投资者配号
网下限售摇号抽签 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注:1、T日为网上网下发行申购日:

2、上述日期均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 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招股说明书》

3、如因网下申购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申 购电子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八)拟上市地占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2022年6月28日 (周二)

T+2日 2022年6月30日 (周四)

(九)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三、战略配售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承销指引》、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 综合确定,主要包括: (1) 参与跟投的保茬机 松相关子公司,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2)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中信建投奥比中光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1号资管计划")、中信建投 奥比中光2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2号资管计划");

(3)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4)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

战略投资者名单和缴款金额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机构类型	缴款金额 (含佣金,万元)
1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10,000.00
2	中信建投奥比中光1号战略配售集 合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 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	8, 546.80
3	中信建投奥比中光2号战略配售集 合资产管理计划	管理计划	1, 453.60
4	上海国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 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 下属企业	4,000.00
5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	3,000.00
6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 金或其下属企业	1,200.00
	合计	28, 200.40	

注: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缴纳经纪佣金

截至公告披露之日,上述战略投资者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 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2年6月27日(T-1日)公告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 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 板上市战略投资者核查的专项核查报告》和《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奥比中光科技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的法律意见》。

(二)获配结果

2022年6月24日(T-2日),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 发行价格为30.99元/股,本次发行总规模约为123,963.10万元。

依据《承销指引》,本次发行规模10亿元以上、不足20亿元,本次发行保荐机构相关子 公司跟投比例为4%,但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已足额缴纳战略 配售认购资金10,000万元,本次获配股数160.0040万股,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 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联席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7月4日(T+4日)之前,依据缴款原路径退

本次发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通过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1号资管计划" 和"2号资管计划"的方式参与认购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10%,即 400.01万股,同时参与认购规模金额上限(包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不超过10,000.40万元。 1号资管计划、2号资管计划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和对应的战略配售经纪佣金合计 10,000.40万元,共获配3,210,920股。联席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7月4日(T+4日)之前将超 额缴款部分依据原路径退回。 其他战略投资者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和对应的战略配售经纪佣金合计8,

200.00万元,共获配2,632,850股,获配金额与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合计81,999,981.61元。

综上,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 (股)	秋配本 数占初数 发行的的 量的(%)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 纪佣金 (元)	合计(元)	限售期
1	中信建投投资 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相关 子公司	1,600,040	4.00%	49, 585, 239.60	-	49, 585, 239.60	24个月
2	中信建投奥比 中光1号战略 配售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 管理人员与核 心员工参与本	2,744,200	6.86%	85, 042, 758.00	425, 213.79	85, 467, 971.79	12个月
3	中信建投奥比 中光2号战略 配售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次战略配售设 立的专项资产 管理计划	466, 720	1.17%	14, 463, 652.80	72,318.26	14, 535, 971.06	12个月
4	上海国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 业务具有战略 合作关系或长 期合作医量的 大型企业或其 下属企业	1, 284, 317	3.21%	39, 800, 983.83	199, 004.92	39, 999, 988.75	12个月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民币普诵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 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 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849号文)。 经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中信建投证券和中金公司合称"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 次发行股份数量4,000.1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本次发行将于2022年6月28日(T日)分 别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和网下申购电子平台实施。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

1、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 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 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初步询价及网下、网上发行由联席主承销商负责组织。本次发行 的战略配售在联席主承销商处进行,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平 台(https://ipo.uap.sse.com.cn/ipo)实施;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2、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

3、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 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 询价公告》")规定的剔除规则,在剔除不符合要求投资者报价的初步询价结果后,协商一 致,将拟申购价格高于47.19元/股(不含47.19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 47.19元/股的配售对象中,申购数量低于1,300万股(不含1,30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 拟申购价格为47.19元/股, 申购数量等于1,300万股, 且申购时间均为2022年6月23日14:41: 28.747的配售对象,按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剔除31个配 售对象。以上过程共剔除80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74,010.00万股,占本次初 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拟申购数量总和7,316,350.00万股的1.0116%。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

4、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 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 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0.99元/股,网下 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2年6月28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 资金。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 5、本次发行价格为30.99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销率为:

(1)23.53倍(每股收入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营业收 入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26.14倍(每股收入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营业收 入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6、本次发行价格为30.99元/股,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1)本次发行的价格低于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 均数,以及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以下简称"公募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比中光"、"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 产品")、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和基本养老保险 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争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 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剩余根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四个数中的孰低值(以下简称 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四数孰低值")31.0600元/股。 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在的差异,网下投资者报价情

>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 (2)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 (C)中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截至2022年6月23日(T-3日),中证指 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

> 况详见同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

截至2022年6月23日(T-3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销率水平具体

115	HULKH I .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公司市值 2021年营业收入 (亿元) (亿元)		对应的静态市销率(倍)
	688256.SH	寒武纪-U	257.72	7.21	35.74
L	688327.SH	云从科技-UW	182.13	10.76	16.93
	688002.SH	睿创微纳	181.49	17.80	10.19
		20.96			

数据来源: Wind资讯, 数据截至2022年6月23日(T-3日)。 注: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本次发行价格30.99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摊薄后静态市销率为26.14倍,高于同行 可比公司2021年静态市销率平均水平,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 险。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

(3)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228家,管理的 配售对象个数为4,394个,有效拟申购数量总和为4,172,280.00万股,为回拨前网下初始发行 规模的1.629.75倍

(4)《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 中披露的募集资金需求金额为189,262.03万元,本次发行价格30.99元/股对应融资规模为 123,963.10万元,低于前述募集资金需求金额。

(5)本次发行定价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 愿报价,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 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 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任何投资者如参 与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如对发行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有任何异议,建议不参 (6)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了解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

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 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

7、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为189,262.03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30.99元/ 股和4,000.10万股的新股发行数量计算,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123,963.10万元,扣除预 计发行费用约8,229.10万元(不含增值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115,734.00万元。本次发行存

8. 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科

创板 上市之日起即可流涌。

网下发行部分,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 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 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网下限售账户将在2022年7月1 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 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限售 账户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 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 期安排。

战略配售部分,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 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中信建投奥比中光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 信建投奥比中光2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战略投资者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 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9、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10、本次发行申购,任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申购。 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有效报价,均不能再参与网上发行。投资者参与网上 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

新股申购的,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

11、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上交所批准后,股票方能在上交所科创板公开挂牌交易。如果 未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将无法上市,发行人会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返还给参与申购的投资者。

12、请投资者务必关注投资风险,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将协商采 (1)网下申购总量小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

(2)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认购的; (3)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

开发行数量的70%: (4)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 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

(5)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 承销实施办法》第二十七条: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发现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存在涉嫌违法违 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等

事宜。中止发行后,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的有效期内,且满足会后事项监管要求的前 提下,经向上交所备案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择机重启发行。 13、网上、网下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根据总体申购的情况确定是否启 用回拨机制,对网上、网下的发行数量进行调节。具体回拨机制请见《发行公告》中"二、(五)

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 果公告》"),于2022年6月30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 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当于 2022年6月30日(T+2日)16:00前到账。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其获配金额的0.50%。配售对象的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人精确至分)。

14.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图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 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6月3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 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 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15、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

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 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16、配售对象应严格遵守行业监管要求,申购金额不得超过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

模。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网下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按照 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 联席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 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 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

17、本次发行前的股份有限售期,有关限售承诺及限售期安排详见《奥比中光科技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上述股份限售安排系相关 股东基于发行人治理需要及经营管理的稳定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作出的自愿承诺。

18、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其他政府部门对发行人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 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 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19、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2022年6月20日(T-6日)刊登在上交所 (www.sse.com.cn)的《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招股意向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 项风险因素,谨慎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 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 投资者自行承担

分深入地了解证券市场的特点及蕴含的各项风险,理性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并根据自身 经济实力和投资经验独立做出是否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决定

20、本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并不保证揭示本次发行的全部投资风险,提示和建议投资者充

发行人: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7日